奈市监字〔2023〕63号

关于报送《2023年十月份工作总结和十一月份工作计划》的报告

旗委办公室：

现将《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十月份工作总结和十一月份工作计划》随文呈上，请审阅。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10月31日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十月份工作总结和十一月份工作

安排

一、十月份工作总结

**（一）优化营商环境，助推商事制度改革纵深推进。**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市场监管”常态化，健全完善褒扬诚信和惩戒失信的社会信用体系，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一是**做好登记注册与行政审批工作。推进2023年优化营商环境争优年市场监管领域相关工作,涉及我局优化营商环境争优年任务40项工作，现已全部完成，完成率100%；涉及我局《2022年内蒙古自治区营商环境评估报告》反馈问题8项，其中，市场监管6项，知识产权2项，现已全部完成整改，整改率100%；累计培育6个创新亮点，报送工作宣传信息48篇，其中有3篇被旗营商办采纳；积极落实“两优工作”的填报和报送，优化市场监管领域外部事项，配合旗政务服务局核对做好“两优工作”的公示，此次本次专项行动中，共优化外部事项5项，内部事项4项；督促开展“走基层 办实事 优环境”调研走访活动，截至目前，调研走访123家，深入市场主体宣传助企纾困政策312人次，登记商户主要问题和困难82个，为市场主体解决助企纾困政策性问题74个；报送“个转企”培育库情况，目前已建立50户个体工商户的“个转企”培育库，积极推进“个转企”工作，2023年已推进“个转企”3户；做好一体化平台事项认领和编制工作，对2023年1053项权责清单进行录入,对3项其他权力事项进行编制；督促各市场监管所开展全区经营主体虚数清理工作，涉及奈曼旗核查数据12326条，此项工作正在推进中。

**二是**推进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工作。截止2023年5月30日，全旗2022年度应年报公示企业4533户，已年报公示企业4524户，年报公示率99.8%，目前全市年报率排名第二。

**三是**扎实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加强对“一单两库”的建设和动态管理，我局的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库、企业名录库及子库、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及子库都已按需要建立。今年以来，已制定部门内抽查任务126批次，随机抽取检查对象930户，现已检查完成104批次，并已对外公示，公示率达到了100%；全旗共制定联合检查任务22批次，抽取检查对象80户，现已完成15批次，并已对外公示，公示率100%。**加强涉企信息归集与共享工作。**截止目前，我旗各部门通过“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内蒙古）”录入涉企信息归集行政许可信息1659条，行政处罚信息1205条。本局录入涉企信息归集行政处罚信息67条。

**（二）注重源头防范，助推四个安全底线。**持续加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重要工业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群众买得放心、用得舒心、吃得安心。

**一是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学校(含托幼机构,下同)、医院、养老院、机关等集中用餐单位食堂经营管理,防范化解风险隐患,全面提升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水平,我局按照《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工作方案》开展集中用餐单位食品安全问题专项治理行动，10月份，督促集中用餐单位及其食堂承包经营者自查得由158家，其中学校（含托幼机构） 124家，医院6家，养老院5家，机关3家，其他20家。开展了学校食堂承包企业食品安全风险专项排查整治行动，深入排查整治学校食堂承包企业和校外供餐单位食品安全风险隐患，保障学生群体用餐安全。本着试点先行、分类培训、全面推广的工作原则，坚持日常管理与量化分级相结合，动态考评与年度考评相结合，全面加强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管理，提高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水平，确保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我局按照通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2023年通辽市餐饮服务食品安全量化分级评定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通市监餐饮发〔2023〕175号）文件要求上报31家重点餐饮服务单位。

**二是药械化安全监管工作情况。**在综合执法队伍中加强药品监管执法力量配备，确保其具备与监管事权相匹配的专业监管人员。构建有效满足市县药品监管工作需求的检查员队伍，延伸监管触角，提高监管效能。积极参加区市两级组织的线下培训班和各级组织的线上培训，经过培训和考核，截止目前有3名执法人员成为自治区第一批区级专业化药品检查员，有13名执法人员成为通辽市第一批市级专业化药品检查员。药品抽检71批次，全部抽完，暂未收到不合格报告。

**三是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工作情况。**为进一步做好冬季供暖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增强供热企业安全管理水平，保障供热企业特种设备安全稳定运行，我局对全旗7家供热企业开展了专项监督检查，督促供热企业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排查化解供暖锅炉存在的安全风险隐患。检查中，执法人员重点对供暖企业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等特种设备进行了隐患排查，督促企业负责人严格执行《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全面提升防范化解隐患处置能力，积极开展风险隐患自查自纠，对自查和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消除，防止特种设备“带病”运行。截至目前，共检查供热企业7家，检查设备10台，查出一般隐患问题15项，现已全部整改完毕，设备均在检验有效期内，相关作业人员均持证上岗，企业供热设备运行状况良好。

**四是重要工业产品工作情况。**以危险化学品、钢筋、水泥、电线电缆等多类产品为重点，在全旗范围内组织开展专项整治和安全隐患大检查；开展“燃气具及相关产品”质量安全整治工作，采取监督检查与抽检相结合的方式，对全旗燃气具、燃气泄漏报警器等产品开展专项检查，督促企业切实履行好产品质量主体责任，严禁生产和销售不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的燃气具、燃气泄漏报警器等产品。开展农资产品专项整治，强化生产、流通领域农资产品监管和监督抽查，对全旗化肥、农膜、滴灌带产品生产企业全覆盖检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企业限期整改。

**（三）服务发展大局，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协助市市场监管局开展了农贸市场、道路交通、加油站三大领域在用强检计量器具专项监督检查，共检查高速路口动态汽车衡、电子计价秤、加油机等在用计量器具合计102台，要求各计量器具使用单位建立计量器具管理台账和管理制度。开展了医疗卫生领域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和随机抽查，本次抽查公立医院1家、私立医院1家、社区服务站2家，未发现在用医疗器具超过检定周期使用的情况。以家用燃气灶具、燃气热水器为重点开展了强制性认证产品专项检查，检查燃气灶具、热水器经销商19家，检查中未发现不合格产品，同时向相关经营者宣传了《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及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了销售者的法律意识。积极跟进“蒙”字标认证工作进展，奈曼旗白音杭盖食品有限公司、奈曼旗国安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已经完成内“蒙”字标认证申报工作，待认证审查。对认证机构对旗内的6项认证活动开展见证检查工作，规范认证机构的认证活动。

**（四）加大治理力度，助推市场秩序平稳发展。强化违法犯罪行为打击力度，维护市场秩序。**聚焦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严厉打击非法生产经营活动，维护了市场秩序。共立案23起，结案13起，在办案件10起，罚没款合计12.5万元。**聚焦人民群众的美好市场需求，严厉整治市场乱象。**以打击侵权假冒、虚假广告、不正当竞争、传销等为着力点，紧盯重点区域、重点市场，严厉整治市场乱象，推动企业诚信经营、公平竞争。开展了防范和制止借主题教育进行不正当营商活动整治行动，检查线下各类经营主体18家，平台内各类经营主体98家，暂未发现相关违法违规行为。紧紧围绕制止餐饮外卖浪费重点问题，指导外卖餐饮服务提供者在主页醒目位置设置“厉行节约、制止浪费”节约标识，积极开展法律法规标准宣贯，引导公众积极参与制止浪费行为。开展医药领域商业贿赂及医疗领域价格收费检查，重点查处医疗机构不按规定的医疗服务项目和标准收费、自立项目、分解项目收费以及强制服务、强行收费、只收费不服务或少服务等行为，检查是否存在获取不当利益的行为，本月共检查医疗机构2家，未发现违法违规行为。开展教育收费检查，已通知旗内各学校对照自查表开展自查，并收到各校的自查自纠情况统计表，目前正在开展重点抽查。本月共检查一所乡镇中心校，对收费公示不规范行为进行了指导。

**（五）强化政治担当，加强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一是组织建设工作。**扎实开展主题教育学习；上报堡垒支部推荐排序表和坚强堡垒支部推荐排序表及坚强堡垒“模范”支部联审表，组织堡垒支部、坚强堡垒支部自评和互验工作并上报验收表；召开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集中学习会，**二是思想建设工作。**扎实推进“三会一课”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积极开展“每周一学”；认真开展主题教育党组理论学习中心集中学习活动，推动中心组理论学习经常化、规范化、实效化。**三是党风廉政工作。**完成10月份旗纪委监委执纪平台下发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考核各项任务，准备相关佐证材料并形成工作总结上报；报送《奈曼旗党风廉政建设提升年行动方案》进展情况报告；三是协助纪检监督组吴书记完成相关工作。**四是其他工作。**持续推进党员“学习强国”学习常态化日常化，对各党组织学习情况进行周通报、月统计、季总结；迎接通辽市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单位创建检查；下发系统内主体教育方案及学习计划；

二、十一月份工作安排

**（一）继续开展各类专项检查。**突出食品药品、特种设备和重要工业产品安全监管，确保安全监管领域无事故。**一是**按照食品领域专项整治实施方案，继续组织开展食品生产和食品经营主体的日常监督检查和风险等级评定工作，做好全旗养老机构食堂餐饮食品安全工作。**二是**开展特种设备重点行业和重点场所安全专项整治工作，重点对电站锅炉以及涉氨制冷企业等进行检查。**三是**继续开展全旗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流通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四是**强化对妇女、儿童、学生等特殊群体用品、家居用品、服装鞋帽等消费品及危险化学品、成品油、电线电缆、防爆电气、煤炭等产品监管，加大质量监督抽检力度，确保不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二）持续加大执法力度。**加大对各类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广告、传销、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等经济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三）继续开展“双随机一公开”工作。**完善随机抽查工作机制，在进一步强化随机抽查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基础上，深入推进部门联合抽查，实现联合抽查常态化、全覆盖。健全随机抽查方式，提高双随机抽查的精准性，确保随机抽查的震慑力。

**（四）继续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做到“两个维护”，强化政治担当、净化政治生态，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作为党的建设的永恒主题，切实将学习教育、调查研究、检视问题、整改落实贯彻始终。加强思想政治教育，抓好党员学习、党课、政治理论学习。做到有计划、有组织、有制度、有笔记、有记录、有考核。深入开展党的理想信念教育，在党员中进行党史知识教育，创新学习形式，开展优秀党课评比活动。注重“学习强国”的学习工作，实行学习积分周报告、月报告制度，扎实推进“学习强国”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